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: 2014年4月18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。
- 2.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和方式: 2014年4月28日上午在公司科技园二楼 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- 3.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4名,实际参加监事4名(其中,监事刘国磊委托 监事王燕代为出席并表决)。
 - 4.会议主持人: 监事会主席王燕女士。
 - 5.列席人员: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 - 6.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,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《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》

表决结果: 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通过。

《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财务 情况、经营成果等,《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中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

《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及正文分别于2014年4月29日刊载在 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 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 《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

